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SINATAY LIFE INSURANCE CO., LTD.

公开信息披露 年度报告

2012 年

目 录

- 一、公司简介
- 二、财务会计信息
-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 四、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 五、偿付能力信息
- 六、其他信息

一、公司简介

（一）法定名称及缩写

1.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Sinatay Life Insurance Co., Ltd.

2. 公司中文简称：信泰人寿

公司英文简称：Sinatay Life

（二）注册资本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490, 918, 654 元。

（三）注册地

中国浙江省杭州市定安路 68 号定安名都商务大厦 A 座 4 楼

（四）成立时间

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并于 2007 年 5 月 18 日在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

（五）经营范围

公司经营范围主要包括：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六）经营区域

浙江、江苏、北京、河北、福建、河南、山东、黑龙江、辽宁、上海、湖北、江西、厦门、广东、宁波、青岛、深圳、大连

（七）法定代表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为马佳。

（八）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及投诉电话为 400—600—8890

二、财务会计信息

资产负债表

2012年12月31日

会保01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 产	注 册 号	行 次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负 债 和 所 有 者 权 益	注 册 号	行 次	期 末 数		期 初 数	
			合 并	母 公 司	合 并	母 公 司				合 并	母 公 司		
资 产：							负 债：						
货币资金	1	1	1,137,571,613.22	1,128,553,145.89	379,019,863.29	362,377,383.86	短期借款		27				
拆出资金		2					拆入资金		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3	150,214,449.29	150,214,449.29	90,868,503.15	90,868,503.15	交易性金融负债		29				
衍生金融资产		4					衍生金融负债		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2	31	824,187,000.00	824,187,000.00	960,000,000.00	960,000,000.00
应收利息	3	6	252,090,773.78	252,090,773.78	135,661,180.59	135,661,180.59	预收保费	13	32	12,938,591.33	12,938,591.33	7,555,017.12	7,555,017.12
应收保费	4	7	32,802,339.33	32,802,339.33	34,463,422.69	34,463,422.6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4	33	11,582,938.23	11,516,675.97	9,105,296.87	9,890,643.40
应收代位追偿款		8					应付分保账款		34	12,964,033.02	12,964,033.02	7,805,245.64	7,805,245.64
应收分保账款		9	406,784,261.64	406,784,261.64	3,407,805.29	3,407,805.29	应付职工薪酬	15	35	25,969,649.56	24,717,328.23	18,109,885.37	17,140,162.46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0	887,458.63	887,458.63	575,572.51	575,572.51	应交税费	16	36	28,976,573.86	28,804,833.41	7,001,233.51	6,749,355.63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11	914,015.70	914,015.70	427,557.20	427,557.20	应付赔付款		37	41,621,437.06	41,621,437.06	23,957,390.21	23,957,390.21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12	1,549,605,593.89	1,549,605,593.89	4,947,307.49	4,947,307.49	应付保单红利	17	38	59,347,725.94	59,347,725.94	29,157,402.99	29,157,402.99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3	5,841,834.27	5,841,834.27	2,900,008.43	2,900,008.43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8	39	3,401,997,682.85	3,401,997,682.85	590,899,760.81	590,899,760.81
保户质押贷款		14	115,956,371.33	115,956,371.33	87,940,027.24	87,940,027.24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9	40	14,105,798.08	14,105,798.08	9,139,319.41	9,139,319.41
定期存款	5	15	4,926,174,194.18	4,926,174,194.18	2,809,140,600.00	2,809,140,600.00	未决赔款准备金	19	41	8,364,122.73	8,364,122.73	7,425,653.06	7,425,653.0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	16	1,033,437,986.66	1,033,437,986.66	752,969,789.88	752,969,789.88	寿险责任准备金	19	42	4,858,407,620.48	4,858,407,620.48	3,827,592,533.70	3,827,592,533.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7	17	1,522,765,310.62	1,522,765,310.62	1,545,253,806.35	1,545,253,806.3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9	43	2,311,694.13	2,311,694.13	-8,306,184.96	-8,306,184.96
长期股权投资		18		20,000,000.00		20,000,000.00	长期借款		44				
存出资本保证金	8	19	950,000,000.00	950,000,000.00	320,000,000.00	320,000,000.00	应付债券	20	45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20					独立账户负债		46				
固定资产	9	21	47,849,491.30	47,456,029.25	27,852,428.90	27,650,838.22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				
无形资产	10	22	27,682,539.12	27,674,539.10	19,335,757.54	19,319,757.54	其他负债	21	48	2,555,654,257.47	2,555,431,156.13	21,321,601.01	21,268,509.30
独立账户资产		23					负债合计		49	12,058,429,124.74	12,056,715,699.36	5,710,764,154.74	5,710,274,80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					股东权益：						
其他资产	11	25	276,175,806.77	274,591,720.65	41,236,719.70	40,215,081.17	股本	22	50	1,490,918,654.00	1,490,918,654.00	1,490,918,654.00	1,490,918,654.00
							资本公积	23	51	-19,880,932.82	-19,880,932.82	-70,358,038.84	-70,358,038.84
							减：库存股		52				
							盈余公积		53				
							一般风险准备		54				
							未分配利润	24	55	-1,092,712,806.19	-1,082,003,396.33	-875,324,419.65	-872,716,782.32
							股东权益合计		56	378,324,914.99	389,034,324.85	545,236,195.51	547,843,832.84
资产总计		26	12,436,754,039.73	12,445,750,024.21	6,256,000,350.25	6,258,118,641.6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	12,436,754,039.73	12,445,750,024.21	6,256,000,350.25	6,258,118,641.61

利 润 表

2012年度

会保02表

编制单位：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营业收入		1	-825,410,499.75	-834,325,373.21	2,429,964,320.07	2,427,022,489.31
已赚保费		2	-1,250,105,723.06	-1,250,105,723.06	2,237,080,126.91	2,237,080,126.91
保险业务收入	1	3	2,042,486,501.33	2,042,486,501.33	2,248,228,701.76	2,248,228,701.76
其中：分保费收入		4				
减：分出保费	2	5	3,287,937,631.84	3,287,937,631.84	11,103,813.14	11,103,813.1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	6	4,654,592.55	4,654,592.55	44,761.71	44,761.7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7	349,946,975.39	349,946,975.39	168,173,956.97	168,173,956.9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5	9	5,532,369.94	5,532,369.94	-8,970,936.94	-8,970,936.9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			2,120,840.16	2,120,840.16
其他业务收入	6	11	69,215,877.98	60,301,004.52	31,560,332.97	28,618,502.21
二、营业支出		12	-605,410,819.59	-622,420,642.87	2,628,055,105.43	2,622,518,241.59
退保金	7	13	-875,407,260.63	-875,407,260.63	186,434,688.87	186,434,688.87
赔付支出	8	14	62,035,785.14	62,035,785.14	58,699,993.66	58,699,993.66
减：摊回赔付支出		15	9,363,454.81	9,363,454.81	3,931,687.54	3,931,687.54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9	16	1,042,371,435.54	1,042,371,435.54	1,746,232,463.34	1,746,232,463.34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0	17	1,548,086,570.74	1,548,086,570.74	6,583,221.67	6,583,221.67
保单红利支出		18	34,900,010.49	34,900,010.49	24,435,985.39	24,435,985.39
分保费用		1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	20	-11,550,422.92	-12,393,659.01	9,379,506.41	8,953,668.3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3	21	281,288,845.27	282,807,506.86	192,367,015.78	194,902,203.11
业务及管理费	14	22	594,069,860.01	576,384,611.23	381,638,538.46	373,992,325.39
减：摊回分保费用		23	402,200,065.21	402,200,065.21	2,717,485.26	2,717,485.26
其他业务成本	15	24	210,344,320.73	210,344,320.73	42,099,307.99	42,099,307.99
资产减值损失	16	25	16,186,697.54	16,186,697.5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	-219,999,680.16	-211,904,730.34	-198,090,785.36	-195,495,752.28
加：营业外收入	17	27	5,328,639.13	5,320,863.78	2,573,409.01	2,573,409.01
减：营业外支出	18	28	2,717,345.51	2,702,747.45	2,058,906.13	2,046,301.8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	-217,388,386.54	-209,286,614.01	-197,576,282.48	-194,968,645.15
减：所得税费用		3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	-217,388,386.54	-209,286,614.01	-197,576,282.48	-194,968,645.15
六、每股收益		32				
（基本每股收益）		33	-0.15	-0.14	-0.13	-0.13
（稀释每股收益）		34	-0.15	-0.14	-0.13	-0.13
七、其他综合收益（其他综合亏损以“-”号填列）	19	35	50,477,106.02	50,477,106.02	-207,749,560.67	-207,749,560.67
八、综合收益总额（综合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6	-166,911,280.52	-158,809,507.99	-405,325,843.15	-402,718,205.82

现金流量表

2012年度

会保03表

编制单位：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	4,312,040,625.39	4,312,040,625.39	4,875,176,087.74	4,895,176,087.74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	2,049,531,158.90	2,049,531,158.90	2,239,249,718.99	2,239,249,718.9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20	28,016,344.09	28,016,344.09	66,989,957.97	66,989,957.97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长期资产支付的现	21	56,966,598.95	56,426,306.63	19,115,354.89	18,680,620.5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3	2,861,647,973.16	2,861,647,973.16	-181,005,372.21	-181,005,372.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10,236,732.40	476,308,451.73	75,300,493.82	17,851,261.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4,397,023,568.43	4,396,483,276.11	4,961,281,400.60	4,980,846,666.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5,421,415,864.46	5,387,487,583.79	2,133,544,840.60	2,076,095,608.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941,692,885.24	-2,941,152,592.92	-2,474,493,428.75	-2,494,058,694.43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6	553,026,168.54	553,026,168.54	228,290,456.60	228,290,456.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支付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8,065,463.24	8,065,463.24	153,864.55	153,864.5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22,625,372.02	22,625,372.02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	360,583,700.84	362,555,610.82	200,540,037.86	202,089,268.7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6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9	82,375.05	82,375.05	1,570,685.16	1,570,685.1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9,528,900,225.00	9,528,900,225.00	9,073,554,297.50	9,073,554,297.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	330,284,844.77	319,157,143.66	227,863,151.20	223,464,162.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	9,528,900,225.00	9,528,900,225.00	9,296,179,669.52	9,296,179,669.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	167,264,511.95	166,308,148.48	7,254,567.09	6,969,120.24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9				
支付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	215,424,811.04	184,524,965.19	225,227,238.41	167,990,425.3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0	23,390,973.45	23,390,973.45	11,950,992.54	11,950,992.54
经营活动流出小计	13	1,634,731,875.43	1,593,719,874.98	890,900,000.87	830,527,982.7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	9,664,713,225.00	9,664,713,225.00	8,397,101,022.50	8,397,101,022.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3,786,683,989.03	3,793,767,708.81	1,242,644,839.73	1,245,567,625.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	9,688,104,198.45	9,688,104,198.45	8,409,052,015.04	8,409,052,015.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	-159,203,973.45	-159,203,973.45	887,127,654.48	887,127,654.48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	1,153,687,375.72	1,153,687,375.72	2,332,576,190.46	2,332,576,190.4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4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	301,643,307.47	301,643,307.47	154,204,901.39	154,204,901.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	685,787,130.34	693,411,142.44	-344,720,934.54	-361,363,413.9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6,880.00	6,880.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	539,019,863.29	522,377,383.86	883,740,797.83	883,740,797.8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455,330,683.19	1,455,330,683.19	2,486,787,971.85	2,486,787,971.8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224,806,993.63	1,215,788,526.30	539,019,863.29	522,377,383.86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度

会保04表-1

编制单位：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490,918,654.00	-70,358,038.84				-875,324,419.65		545,236,195.51	1,468,293,282.00	137,391,521.81				-677,748,137.17		927,936,666.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期初余额	4	1,490,918,654.00	-70,358,038.84				-875,324,419.65		545,236,195.51	1,468,293,282.00	137,391,521.81				-677,748,137.17		927,936,666.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50,477,106.02				-217,388,386.54		-166,911,280.52	22,625,372.00	-207,749,560.65				-197,576,282.48		-382,700,471.13
(一) 净利润	6						-217,388,386.54		-217,388,386.54						-197,576,282.48		-197,576,282.48
(二) 其他综合收益	7		50,477,106.02						50,477,106.02		-207,749,560.67						-207,749,560.67
上述(一)和(二)小计	8		50,477,106.02				-217,388,386.54		-166,911,280.52	22,625,372.00	-207,749,560.67				-197,576,282.48		-405,325,843.15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									22,625,372.00	0.02						22,625,372.02
1. 股东投入资本	10									22,625,372.00	0.02						22,625,372.02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3. 其他	12																
(四)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其他	21																
(六) 专项储备	22																
1. 本期提取	23																
2. 本期使用	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	1,490,918,654.00	-19,880,932.82				-1,092,712,806.19		378,324,914.99	1,490,918,654.00	-70,358,038.84				-875,324,419.65		545,236,195.51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2年度

会保04表-2

编制单位：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上年数							
		股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减项)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库存股(减项)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	1,490,918,654.00	-70,358,038.84				-872,716,782.32	547,843,832.84	1,468,293,282.00	137,391,521.81				-677,748,137.17	927,936,666.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二、本年期初余额	4	1,490,918,654.00	-70,358,038.84				-872,716,782.32	547,843,832.84	1,468,293,282.00	137,391,521.81				-677,748,137.17	927,936,666.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		50,477,106.02				-209,286,614.01	-158,809,507.99	22,625,372.00	-207,749,560.65				-194,968,645.15	-380,092,833.80
(一) 净利润	6						-209,286,614.01	-209,286,614.01						-194,968,645.15	-194,968,645.15
(二) 其他综合收益	7		50,477,106.02					50,477,106.02		-207,749,560.67					-207,749,560.67
上述(一)和(二)小计	8		50,477,106.02				-209,286,614.01	-158,809,507.99		-207,749,560.67				-194,968,645.15	-402,718,205.82
(三)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9								22,625,372.00	0.02					22,625,372.02
1. 股东投入资本	10								22,625,372.00	0.02					22,625,372.02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11														
3. 其他	12														
(四) 利润分配	13														
1. 提取盈余公积	14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15														
3. 其他	16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7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18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9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4. 其他	21														
(六) 专项储备	22														
1. 本期提取	23														
2. 本期使用	24														
四、本期期末余额	25	1,490,918,654.00	-19,880,932.82				-1,082,003,396.33	389,034,324.85	1,490,918,654.00	-70,358,038.84				-872,716,782.32	547,843,832.84

(六) 财务报表附注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公司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公司采用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完整内容如下：

1)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会计计量属性

除特别说明采用公允价值、可变现净值、现值等计量属性外，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本期财务报表项目的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4) 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一般指 3 个月内到期的定期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在购买时即被指定为通过损益反映公允价值变动的金融资产。为交易而持有的金融资产主要是指为了在短期内出售，或存在于具有短期获利目的投资组合中。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除贷款和应收账款外的其他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且

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且不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或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包括各项应收款项、保户质押贷款、债权计划投资、定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及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 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与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

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且预期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时，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利息、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

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7) 长期股权投资的确认和计量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收益确认方法

(1) 对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对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2)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3)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投资企业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3.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类似投资当时市场收益率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

现确定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其他投资，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按本财务报表附注所述方法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4.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8) 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以一笔款项购入多项没有单独标价的固定资产，按照各项固定资产公允价值比例对总成本进行分配，分别确定各项固定资产的成本。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4)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

固定资产的弃置费用按照现值计算确定入账金额。

3.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5	5	19
机器设备	5	5	19
交通运输设备	5	5	19
办公家具	5	5	19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4. 因开工不足、自然灾害等导致连续 3 个月停用的固定资产确认为闲置固定资产(季节性停用除外)。闲置固定资产采用和其他同类别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方法。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提取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本附注所述方法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

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资产负债表日，检查无形资产预计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按本附注所述方法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0) 长期待摊费用的核算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11) 资产减值

本项会计政策系指除存货、投资性房地产及金融资产外的其他主要资产的减值。

1. 长期股权投资

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2.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非金融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非金融资产，公司于每期末判断相关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该单项资产、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单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

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其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以上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计提各单项资产的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3.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为按照回购协议质押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13)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按下列比例缴纳保险保障基金：

1. 非投资型财产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财产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2.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3. 短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15%缴纳；

4.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照保费收入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照业务收入的0.05%缴纳。

以上所称业务收入，是指投保人按照保险合同约定，为购买相应的保险产品支付给公司的全部金额。

当保险保障基金达到总资产的1%时，暂停缴纳。

14) 保险合同

1. 保险合同的定义

本公司对承保的合同承担保险风险、其他风险，或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本公司对既承担保险风险又承担其他风险的合同的，且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能够区分，并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进行分拆。保险风险部分，确定为保险合同；其他风险部分，不确定为保险合同。

保险风险部分和其他风险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者虽能够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本公司在合

同初始确认日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果保险风险重大，本公司将整个合同确定为保险合同；如果保险风险不重大，本公司不将整个合同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对每一险种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测试结果表明发生合同约定的保险事故可能导致本公司支付重大附加利益的，即认定该保险风险重大，但不具有商业实质的除外。其中，附加利益指保险人在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超过不发生保险事故时的支付额的金额。合同的签发对本公司和交易对方的经济利益没有可辨认的影响的，表明此类合同不具有商业实质。

2. 保险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于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与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保费收入。

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项下实际收到的保费金额确认为预收保费，待保费收入确认条件满足后再转为保费收入。对于寿险保险合同，如合同约定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如合同约定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当期保费收入。对于非寿险保险合同，根据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对于分保费收入，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费，计入当期损益。

3. 保险合同成本的确认和计量

保险合同成本指保险合同发生的会导致所有者权益减少的且与向所有者分配利润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出。保险合同成本主要包括已发生的手续费及佣金支出、赔付支出、保单红利支出以及提取的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等。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15) 政府补助的确认和计量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两个条件时予以确认：(1) 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2) 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

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企业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企业取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进行处理：(1)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2)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6) 租赁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经营租赁的承租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支出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17) 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包括定期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以及除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减去相关的投资费用。

18)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交易性金融资产以及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19)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包括银行活期存款、存出资本保证金的利息收入、保单管理费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其他经营活动实现的收入。

20) 保险合同分出业务

本公司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和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本公司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21) 企业所得税的确认和计量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2)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1. 保险混合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在产品开发时进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并在财务报告日进行必要的复核。

本公司对原保险合同分拆和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具体步骤如下:

首先,根据产品特征判断产品是否能够分拆。对于能够分拆的产品将其拆分为保险部分和非保险部分。

其次,对于不能进行分拆的产品,判断原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

再次,判断原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最后,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

其中判断原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的方法和标准如下:

对于非年金保单，以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

风险比例=(保险事故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保险事故不发生情景下保险人支付的金额×100%

如果原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在保险期间的一个或多个时点大于等于 5%，则确认为保险合同。

对于年金保单，转移了长寿风险的，确认为保险合同。

本公司基于有效保单的分布状况对每一险种进行测试，如果保单数量占比一半以上保单通过测试，则该险种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

本公司对于再保险保单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如下：

(1) 公司通过以下步骤判断再保险保单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

首先，判断再保险保单是否转移保险风险。

对于再保险保单，转移保险风险是指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和时间应取决于原保险合同已决赔款的支付金额和支付时间，并且直接地随着已决赔款金额和支付时间的变化而变化。如果再保险分入人支付分保赔款的金额或时间发生重大改变的可能性是微乎其微的，则认为该再保险保单没有转移保险风险，不确认为再保险合同。

其次，判断再保险保单的保险风险转移是否具有商业实质。对于再保险保单，如果再保险交易未对交易双方产生可辨认的经济影响，则该再保险保单不具有商业实质。

最后，判断再保险保单转移的保险风险是否重大，以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来衡量保险风险转移的显著程度，其计算公式为：

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

$(\sum \text{再保险分入人发生净损失情形下损失金额的现值} \times \text{发生概率}) / \text{再保险分入人预期保费收入的现值} \times 100\%$

再保险保单保险风险比例大于 1%的，确认为再保险合同。对于确实难以适用上述公式的再保险保单，本公司可以制定合理的替代性测试方案，报中国保监会备案后施行。

(2) 对于显而易见满足转移重大保险风险条件的再保险保单，公司直接将再保险保单判定为再保险合同。

(3) 判断再保险保单是否转移重大保险风险，需要全面理解再保险保单的实质及其他相关合同和协议。

2. 非保险合同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将所承保合同中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和未通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的合同确定为非保险合同。本公司管理这些非保险合同所收取的包括保单管理等费用，于本公司提供管理服务的期间内确认为其他业务收入。

除投资连结保险合同分拆出的其他风险部分外，非保险合同项下的相关负债计入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本公司尚未开展投资连结保险业务。

23) 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保险合同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可分为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在本财务报表中，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列报。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列报。

本公司将主要险种中具有相同性别、缴费期间及频率、保险期间等情况的所有保单作为一个计量单元，以保险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

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指本公司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保险合同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指本公司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在保险期间内将边际计入各期损益。本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如有首日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应对预期未来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风险边际采用“情景对比法”进行计量，并在每个评估点重新评估；剩余边际是为了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的边际准备金，于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确定，在整个保险期间内摊销。在保单签发时确定摊销比例 k 和每期的利润驱动因素并锁定不变。剩余边际的后续计量与预计未来现金流合理估计相关的准备金和风险边际相对独立，有关假设变化不影响剩余边际后续计量,按利润驱动因素现值进行摊销。本公司对传统型寿险选取死亡保额或期望理赔给付作为利润驱动因素，对分红险选取预期新增保单红利支出成本作为利润驱动因素。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本公司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计量货币时间价值所采用的折现率。在提取各项原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当期，本公司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原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和与其相关的再保险合同现金流量分别估计，并将从再保险分入人摊回的保险合同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计量的各种假设。

(1)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与负债现金流出期限和风险相当的市场利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对于未来保险利益随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变化的保险合同，本公司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产生的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用于计算未到期责任准备金的折现率。

(2)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合理估计值，分别作为如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保险事故发生率假设、退保率假设和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以及本公司费用控制的影响。

(3) 本公司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和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确定合理估计值，作为保单红利假设。

本公司在计量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时预测未来净现金流出的期间为整个保险期间。

未决赔款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本公司考虑保险风险的性质和分布、赔款发展模式、经验数据等因素，以最终赔付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同时考虑相关边际因素，采用逐案估损法、链梯法等方法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由于公司开业时间尚短，经验数据不足，目前参考行业指导性意见确定未决赔付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为 2.5%。

评估时点若存在分红特别储备，应根据权责发生制的原则，将 70%的分红特别储备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30%的部分直接计入权益。评估时点若存在累计所有者权益损失，应根据权责发生制的原则，将 70%的累计所有者权益损失计入保险合同准备金，若累计所有者权益损失较大，则可相应增加抵扣。

本公司在评估保险合同准备金时，按照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充足性，如有不足，将调整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

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本公司转销相关各项保险合同准备金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依据本公司对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的合理估计并考虑风险边际而确定。合理估计所采用的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根据最新的经验分析以及当前和未来的预期而确定。对于由于未来给付、保费、相关费用等现金流的不确定性而带来的负债的不确定性，通过风险边际进行反映。

与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准备金相关的剩余边际，以保单生效年度的假设，包括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折现率和费用假设确定，在预期保险期间内摊销，并计入当期损益。

• 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以对应资产组合未来预期投资收益率为折现率假设，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对准备金的影响。

在确定折现率假设时，本公司考虑以往投资经验、目前和未来投资组合及收益率趋势。折现率假设反映了对未来经济状况和公司投资策略的预期，在本公司的投资策略中，未来该账户资产的组合配置目标为：国债 2%，企业债 30%，定期存款 40%，股票基金 12%，活期存款 1%，金融债 5%，另类投资 10%，这些金融产品的长期期望收益率：国债 2.7%，企业债 5.4%，定期存款 5.4%，股票基金 8%，活期存款 0.8%，金融债 4.1%，另类投资 7.5%，同时我们参照行业经验，该账户的未来收益率的最优估计为 5%。过去 3 年的最优估计假设的折现率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假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5.00%
2011 年 12 月 31 日	5.0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5.00%

折现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货币及汇率政策、资本市场、保险资金投资渠道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市场风险是影响折现率的主要因素，主要包括资产负债不匹配的风险、信用风险和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波动风险。本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折现率假设。在确定折现率的风险边际假设时，本公司考虑以往投资经验、目前和未来投资组合、收益率的波动，并参考行业水平。由于公司开业时间尚短，经验数据不足，目前参考行业水平，过去 3 年的折现率的风险边际假设如下表所示：

	折现率的风险边际假设
2010 年 12 月 31 日	0.50%
2011 年 12 月 31 日	0.50%
2012 年 12 月 31 日	0.50%

- 死亡率和发病率

死亡率和发病率的假设是根据本公司签发的保单死亡率经验和发病率经验确定。死亡率和发病率因被保险人年龄和保险合同类型的不同而变化。

由于本公司开业时间尚短，经验数据不足，目前参考行业水平，根据中国人寿保险业 2000-2003 年经验生命表确定死亡率假设，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本公司开业以来的死亡率经验。寿险合同死亡率的不确定性主要来自流行病以及生活方式的广泛改变，这些都会导致未来死亡经验恶化，进而导致负债不足。与此相类似，医疗保健和社会条件的持续改进会带来寿命的延长也对本公司的年金保险带来长寿风险。

经验生命表的调整系数为：

产品类	1	2	3	4	极限
银行渠道快核产品	80%	80%	80%	80%	80%
年金产品	80%	80%	80%	80%	80%
其他寿险产品	56%	68%	80%	80%	80%

本公司根据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经验的预测来确定重大疾病保险的发病率假设。不确定性主要来自两方面。首先，生活方式的改变会导致未来发病率经验恶化。其次，医疗技术的发展和保单持有人享有的医疗设施覆盖率的提高会提前重大疾病的确诊时间，导致重大疾病的给付提前。如果当期的发病率假设没有适当反应这些长期趋势，这两方面最终都会导致负债不足。由于公司开业时间尚短，经验数据不足，目前参考再保险公司的报价并预留 10% 的恶化调整因子。

本公司使用的死亡率和发病率的风险边际假设反映未来死亡率和发病率的波动性和不确定性。由于公司开业时间尚短，经验数据不足，目前参考行业水平确定死亡率的风险边际，为最优估计的死亡率的 10%；在确定发病率的风险边际，我们基于发病率的上升趋势和发病率比死亡率有更大的不确定性并参考行业水平，为最优估计的发病率的 15%。

- 赔付率

本公司根据对历史经验的分析和对未来经验的预测来确定非寿险的赔付率假设。生活方式的改变、职业环境安全的提升、交通方式的升级等社会因素和地震、泥石流、台风等自然因素等都会影响本公司的赔付率的波动性和不确定性；由于公司开业时间尚短，经验数据不足，目前参考行业水平和行业指导性意见确定赔付率的风险边际为 3%。

- 费用

费用假设基于预计保单单位成本，并考虑风险边际。单位成本是基于对实际经验的分析和未

来的预期。单位成本因素以每份保单和保费的百分比的形式表示。费用假设受未来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由于公司开业时间尚短，经验数据不足，目前参考行业水平，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费用假设。2012年度本公司的准备金计量采用长期费用假设，不考虑未来的费用超支。我们对每单费用考虑未来的通货膨胀率，并与折现率假设所考虑的通货膨胀率保持一致。

长期险单位费用	%标准保费	首年额外 每单	%保费	维持 每单
代理人渠道	18.00%	120	2.50%	50
中介渠道	20.00%	120	2.50%	50
银保/团险	1.50%	70	1.00%	40

本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由于公司开业时间尚短，经验数据不足，目前参考行业水平，费用的风险边际假设定为10%。

• 退保率

退保率和其他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可替代金融工具、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考虑风险边际因素，根据当前状况和对未来的预期确定的，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由于公司开业时间尚短，经验数据不足，目前参考行业水平确定退保率的最优估计假设，如下表：

长期寿险、健康险，两全保险(银代、经代除外)		
保单年度	交费期间	
	趸交	期交
1	3.00%	30.00%
2	2.00%	12.00%
3	1.00%	8.00%
4	1.00%	5.00%
5+	1.00%	3.00%
交费期满：	1.00%	适用期交
个人年金保险；两全保险(银代，金实惠\金贵除外)		
保单年度	交费期间	
	趸交	期交
1	5.00%	10.00%
2	4.00%	8.00%
3	3.00%	5.00%
4	2.00%	3.00%
5+	2.00%	3.00%
交费期满：	1.00%	适用期交

长期寿险、健康险，两全保险(经代渠道)		
保单年度	交费期间	
	趸交	期交
1	3.00%	55.00%
2	2.00%	45.00%
3	1.00%	8.00%
4	1.00%	5.00%
5+	1.00%	3.00%
交费期满:	1.00%	适用期交
金实惠\金贵(银代)		
保单年度	趸交	
1	5.00%	
2	50.00%	
3	100.00%	
4	100.00%	
5+	100.00%	
交费期满:	0.00%	

由于公司开业时间尚短，经验数据不足，目前参考行业水平确定退保率的风险边际假设，为15%的最优估计下的退保率。

- 保单红利

保单红利假设受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本公司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本公司有责任向分红险合同持有人支付累积可分配收益的70%，或按照保单约定的更高比例。

24)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

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本期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5) 税(费)项

1. 营业税

除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十九批)的通知》(财税[2007]158号)、《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批)的通知》(财税[2008]88号)、《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一批)的通知》(财税[2008]166号)、《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二批)的通知》(财税[2009]135号)、《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三批)的通知》(财税[2010]71号)、《关于下发免征营业税的一年以上返

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四批)的通知》(财税[2011]5号)、《关于发布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五批)的通知》(财税[2013]12号)所涉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免征营业税外,本公司的其他保险业务收入、其他业务收入及买卖证券投资基金、债券的差价收入等按5%的税率计缴营业税。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以25%的税率计缴。

26)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浙江联创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杭州	保险销售	2,000万元	经营保险代理业务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浙江联创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2,000万元		100	100	是

(续上表)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浙江联创保险销售有限公司	-	-

浙江联创保险销售有限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表业经浙江天誉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浙天誉审字[2013]第A0048号审计报告,报告的意见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27) 利润分配

本期亏损,无利润分配。

28) 承诺事项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4、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说明

1)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本期公司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保险合同准备金对于分红账户累计亏损的抵扣底线假设,原为中档演示红利,因分红账户累计亏损较大,本年抵扣底线降低为3.2%的红利分配利率对应的红利。

3) 前期重大差错更正说明

本期公司无前期重大差错更正事项。

5、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和表外业务的说明。

6、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截止本审计报告日，本公司无应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7、对公司财务状况有重大影响的再保险安排说明

本公司与中国人寿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比例再保险合同》，分保合同自 2012 年 12 月 31 日起生效，涉及的险种为 2012 年 12 月 31 日仍然有效的四个险种：金瑞两全保险(分红型)、金祥两全保险(分红型)、恒富通两全保险(分红型)、恒瑞两全保险(分红型)。本期共计分出保费 2,032,946,768.19 元。

8、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财务报表重要项目列示的完整内容如下：

(以下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

1) 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期末数 1,137,571,613.22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现金	2,343.72	5,952.64
银行存款	1,135,925,274.45	376,194,153.80
其他货币资金	1,643,995.05	2,819,756.85
合 计	<u>1,137,571,613.22</u>	<u>379,019,863.29</u>

(2) 其他货币资金系存出投资款、中国农业银行托管的股票交易最低备付金、深交所席位保证金等。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期末数 150,214,449.29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	--------	--------

基金	132,476,728.66	11,366,754.45
债券	17,737,720.63	79,501,748.70
合计	<u>150,214,449.29</u>	<u>90,868,503.15</u>

(2) 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变现不存在重大限制。

3. 应收利息 期末数 252,090,773.78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定期存款	175,658,238.04		175,658,238.04	88,442,919.46		88,442,919.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6,078.88		176,078.88	208,759.70		208,759.7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847,216.43		32,847,216.43	33,414,971.17		33,414,971.1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816,910.61		6,816,910.61	5,436,148.33		5,436,148.33
存出资本保证金	31,806,313.60		31,806,313.60	5,903,894.50		5,903,894.50
保户质押贷款	4,785,813.56		4,785,813.56	2,245,685.88		2,245,685.88
其他	202.66		202.66	8,801.55		8,801.55
合计	<u>252,090,773.78</u>		<u>252,090,773.78</u>	<u>135,661,180.59</u>		<u>135,661,180.59</u>

(2) 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利息。

(3) 期末未发现应收利息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4. 应收保费 期末数 32,802,339.33

(1) 应收保费账龄分析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32,802,339.33	34,463,422.69

(2) 期末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 定期存款 期末数 4,926,174,194.18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大额协议存款	3,833,500,000.00	2,318,000,000.00

非大额协议存款	1,092,674,194.18	491,140,600.00
合 计	<u>4,926,174,194.18</u>	<u>2,809,140,600.00</u>

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期末数 1,033,437,986.66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券	362,939,584.20	254,169,790.00
权益类	670,498,402.46	498,799,999.88
合 计	<u>1,033,437,986.66</u>	<u>752,969,789.88</u>

7. 持有至到期投资 期末数 1,522,765,310.62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融债	507,509,575.74		507,509,575.74	507,649,924.27		507,649,924.27
企业债券	1,015,255,734.88		1,015,255,734.88	1,037,603,882.08		1,037,603,882.08
合 计	<u>1,522,765,310.62</u>		<u>1,522,765,310.62</u>	<u>1,545,253,806.35</u>		<u>1,545,253,806.35</u>

8. 固定资产 期末数 47,849,491.30

(1) 明细情况

1) 原价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电子设备	35,796,761.28	14,699,603.60	5,902,276.02	44,594,088.86
机器设备	5,282,125.33	5,836,701.75	-4,075,847.18	15,194,674.26
交通运输设备	15,457,853.52	9,940,065.63	810,640.36	24,587,278.79
办公家具	3,087,496.17	4,418,577.29	354,484.76	7,151,588.70
合 计	<u>59,624,236.30</u>	<u>34,894,948.27</u>	<u>2,991,553.96</u>	<u>91,527,630.61</u>

[注]其中：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本期减少数出现负数，系由于本期公司对部分固定资产的类别进行重新分类。

2) 累计折旧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电子设备	19,038,428.09	5,743,317.30	2,373,016.80	22,408,728.59
机器设备	2,914,012.30	2,852,269.06	-1,607,003.67	7,373,285.03
交通运输设备	8,422,590.88	3,500,651.41	357,900.92	11,565,341.37
办公家具	1,396,776.13	976,704.97	42,696.78	2,330,784.32
合 计	<u>31,771,807.40</u>	<u>13,072,942.74</u>	<u>1,166,610.83</u>	<u>43,678,139.31</u>

3) 期末未发现固定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4) 账面价值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电子设备	16,758,333.19	14,699,603.60	9,272,576.52	22,185,360.27
机器设备	2,368,113.03	5,836,701.75	383,425.55	7,821,389.23
交通运输设备	7,035,262.64	9,940,065.63	3,953,390.85	13,021,937.42
办公家具	1,690,720.04	4,418,577.29	1,288,492.95	4,820,804.38
合 计	<u>27,852,428.90</u>	<u>34,894,948.27</u>	<u>14,897,885.87</u>	<u>47,849,491.30</u>

[注]：账面价值本期增加数为原值增加，本期减少数为计提折旧及减少的净值。

(2) 期末无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

(3) 期末无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期末数 824,187,000.00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30天以内到期	824,187,000.00	960,000,000.00

10. 预收保费 期末数 12,938,591.33

(1) 期末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 期末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11. 应付保单红利 期末数 59,347,725.94

应付保单红利系预计在下一保单生效对应日应付给分红保险保户的本期红利。

12.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期末数 3,401,997,682.85	
到期期限	期末数	期初数
1年以内(含1年)	804,696.37	720,028.17
5年以上	3,401,192,986.48	590,179,732.64
合计	<u>3,401,997,682.85</u>	<u>590,899,760.81</u>

13. 保险合同准备金	期末数 4,883,189,235.42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4,105,798.08	9,139,319.41
未决赔款准备金	8,364,122.73	7,425,653.06
寿险责任准备金	4,858,407,620.48	3,827,592,533.70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311,694.13	-8,306,184.96
合计	<u>4,883,189,235.42</u>	<u>3,835,851,321.21</u>

14. 应付债券	期末数 200,000,000.00				
种类	期限	发行日期	面值总额	溢(折)价	期末余额
次级债	10年	2011.9.3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本公司于2011年5月12日取得中国保监会保监财会[2011]667号批复同意，于2011年9月30日发行次级债。

15. 股本	期末数 1,490,918,654.00					
明细情况						

股东	期初数	出资比例(%)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出资比例(%)
巨化控股有限公司	289,000,000.00	19.38			289,000,000.00	19.38
浙江永利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89,000,000.00	19.38			289,000,000.00	19.38
北京九盛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9,157,407.00	10.01			149,157,407.00	10.01

连云港市宾逸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24,000,000.00	8.32	124,000,000.00	8.32
浙江建艺装饰有限公司	100,019,521.00	6.71	100,019,521.00	6.71
电联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8,000,000.00	4.56	68,000,000.00	4.56
杭州商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1,000,000.00	4.76	71,000,000.00	4.76
浙江华升物流有限公司	39,677,420.00	2.66	39,677,420.00	2.66
连云港同华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133,000,000.00	8.92	133,000,000.00	8.92
杭州上城区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7,000,000.00	3.15	47,000,000.00	3.15
浙江东宸建设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3.35	50,000,000.00	3.35
杭州供销五交化有限公司	6,700,000.00	0.45	6,700,000.00	0.45
湖州万国汽车维修有限公司	13,200,000.00	0.89	13,200,000.00	0.89
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株式会社	104,364,306.00	7.00	104,364,306.00	7.00
杭州冠重铸机有限公司	6,800,000.00	0.46	6,800,000.00	0.46
合 计	<u>1,490,918,654.00</u>	<u>100.00</u>	<u>1,490,918,654.00</u>	<u>100.00</u>

16. 资本公积

期末数-19,880,932.82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149,626,922.55			149,626,922.55
其他资本公积	-219,984,961.39	50,477,106.02		-169,507,855.37
合 计	<u>-70,358,038.84</u>	<u>50,477,106.02</u>		<u>-19,880,932.82</u>

17. 未分配利润

期末数-1,092,712,806.19

明细情况

上年年末余额	-875,324,419.6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	
其中：会计政策变更	
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调整后本年年年初余额	-875,324,419.65
加：本期净利润	-217,388,386.54
其他转入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股利	
转增资股本的利润	
期末未分配利润	<u>-1,092,712,806.19</u>

2) 合并利润表主要项目注释

1. 保费收入 本期数 2,042,486,501.33

险别	本期数	上年数
长期险	2,003,612,336.62	2,214,968,890.09
短期险	38,874,164.71	33,259,811.67
合 计	<u>2,042,486,501.33</u>	<u>2,248,228,701.76</u>

2. 分出保费 本期数 3,287,937,631.84

险别	本期数	上年数
长期险	3,283,106,557.31	7,657,878.97
短期险	4,831,074.53	3,445,934.17
合 计	<u>3,287,937,631.84</u>	<u>11,103,813.14</u>

3.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本期数 4,654,592.55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原保险合同	4,654,592.55	44,761.71

4. 投资收益 本期数 349,946,975.39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51,583,386.74	104,094,765.9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09,161.92	1,464,957.94
交易性金融资产收益	-3,357,794.91	1,428,922.41
持有至到期投资收益	88,810,863.78	75,874,251.0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收益	4,238,127.47	-17,762,913.64

保户质押贷款利息收入	8,363,230.39	3,073,973.25
合 计	<u>349,946,975.39</u>	<u>168,173,956.97</u>

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本期数 5,532,369.94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32,369.94	-8,970,936.94

6. 其他业务收入	本期数 69,215,877.98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保单管理费收入	12,293,188.49	7,348,386.21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43,765,621.88	18,294,175.22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787,638.02	5,334,552.85
保单工本费收入	159,051.40	120,590.00
其他销售收入	35,040.81	34,315.06
代理佣金收入	6,114,432.52	366,984.09
其 他	60,904.86	61,329.54
合 计	<u>69,215,877.98</u>	<u>31,560,332.97</u>

7. 退保金	本期数-875,407,260.63	
(1) 明细项目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退保金	359,172,260.87	186,434,688.87
减：摊回退保金	1,234,579,521.50	
合 计	<u>-875,407,260.63</u>	<u>186,434,688.87</u>

(2) 摊回退保金系本公司与弘康人寿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个人保险修正共同保险合同》，本期分出保费 1,234,579,521.50 元，后全额赎回。

8. 赔付支出	本期数 62,035,785.14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原保险合同	62,035,785.14	58,699,993.66

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期数 1,042,371,435.54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938,469.67	-2,127,854.46
其中：原保险合同	938,469.67	-2,127,854.46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1,030,815,086.78	1,732,909,009.68
其中：原保险合同	1,030,815,086.78	1,732,909,009.68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0,617,879.09	15,451,308.12
其中：原保险合同	10,617,879.09	15,451,308.12
合 计	<u>1,042,371,435.54</u>	<u>1,746,232,463.34</u>
10.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本期数 1,548,086,570.74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486,458.50	-254,103.00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1,544,658,286.40	4,481,848.83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2,941,825.84	2,355,475.84
合 计	<u>1,548,086,570.74</u>	<u>6,583,221.67</u>
11. 营业税金及附加	本期数-11,550,422.92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营业税	-11,198,886.06	8,062,784.77
城市维护建设税	-783,918.65	561,271.08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550,538.36	469,328.86
其 他	982,920.15	286,121.70
合 计	<u>-11,550,422.92</u>	<u>9,379,506.41</u>
12.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本期数 281,288,845.27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手续费	178,413,088.59	161,730,350.20

佣金	102,875,756.68	30,636,665.58
合计	<u>281,288,845.27</u>	<u>192,367,015.78</u>
13. 营业外收入	本期数 5,328,639.13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814.54	6,380.00
政府补助利得	1,667,058.00	2,191,838.90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3,091,770.65	192,066.00
其它	546,995.94	183,124.11
合计	<u>5,328,639.13</u>	<u>2,573,409.01</u>
14. 营业外支出	本期数 2,717,345.51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捐赠支出	1,069,360.00	266,000.00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86,690.08	38,953.61
其他	1,461,295.43	1,753,952.52
合计	<u>2,717,345.51</u>	<u>2,058,906.13</u>

（七）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公司于 2012 年聘请了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汇”）担任公司中国会计准则财务报表审计师，签字注册会计师为袁小强和师毅诚。公司 2012 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中汇审计。中汇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 201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2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即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风险评估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由于利率、汇率、权益价格和商品价格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公司投资资产中有很大比例投资于固定收益类品种，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面

临的市场环境，利率风险为现阶段公司面临的主要市场风险。公司根据投资资产结构、交易情况、交易对手及市场分布等情况，对各类投资资产的风险进行评估，采取 VAR 值估计以及压力测试等方法，评估各种风险损失的可能性。

2012 年年末，公司投资主要为现金及等价物、固定收益类资产（银行存款及债券）、权益类资产（基金及股票），结构占比分别为 7.77%、84.28%和 7.95%，投资资产整体流动性良好，权益类资产占比符合监管要求。

公司将不断优化资产配置，缩小资产负债久期缺口，选择投资长久期存款、债券等资产，以达到资产负债久期匹配，并结合投资风险策略对财务状况的影响，对每类投资资产设定风险限额；公司将不断加强市场风险的监控，采用情景分析、在险价值和压力测试等方法，对市场风险进行有效的管理，定期分析并出具相关报告，提出管理建议，确保市场风险在公司风险承受能力范围内。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由于债务人或交易对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时履行其合同义务，或者信用状况的不利变动而导致的风险。

公司保险资产投资中的主要交易对手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所以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存放在商业银行的定期存款及购买的债券有关。

公司在投资决策时进行严格的信用评估，选取较高信用资质的交易对手，并使用信息管理系统，对信用风险进行日常监控，不断优化投资资产结构，实现风险收益匹配。2013 年公司已准备使用恒生的信用评级系统进行辅助信用评估。

3. 保险风险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死亡率、疾病率、赔付率、退保率等精算假设的实际经验与预期发生偏离而造成损失的风险。

公司保险风险的评估内容包括继续率、短期险赔付率、重大疾病发生率偏差率、死亡偏差率、费用超支率等偏离评估假设的风险。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付可能超出已计提保险负债的账面额。风险的波动性可通过将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慎重选择并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也可改善风险的波动性。保险风险评估中的主要假设指标，预定死亡率参照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CL（2000-2003）；预定年利率根据监管规定不超过 2.5%；发病率参考了再保险公司及行业经验数据。

公司通过投资收益率、退保率、死亡率或发病率、万能险利差等主要定价假设指标进行情景

测试，并分析实际情况与定价假设的偏差率，加强保险风险的评估和监控。公司严格依照相关精算规定和市场客户需求进行合理定价，注重产品上市后的经验分析，并定期进行回顾积累经验，保证各产品费率的充足性和合理性；强化核保核赔政策，聘用具有丰富经验的两核人员，不断完善核保核赔业务流程，细化健康（职业）核保、财务核保、生存（契约）调查等核保规则，严格评估高风险业务，建立了分保机制；同时，根据寿险、意外险、健康险、巨灾保险的不同风险特性，及时合理安排再保险。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在债务到期或发生给付义务时，由于没有资金来源或必须以较高的成本融资而导致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以分为融资流动性风险和市场流动性风险。融资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在不影响日常经营或财务状况的情况下，无法及时有效满足资金需求的风险。市场流动性风险是指由于市场深度不足或市场动荡，公司无法以合理的市场价格出售资产以获得资金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如不能有效控制，将有可能损害公司的清偿能力。

公司坚持审慎性原则，充分识别、有效计量、持续监测和适当控制公司整体及在各产品、各业务条线、各业务环节、各级机构面临的流动性风险，确保公司无论在正常经营环境中还是在压力状态下，都有充足的资金应对资产的增长和到期债务的支付。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资金集中管理，统一配置各项资源，减少非流动资产的重复投入对流动资金的占用，加强资产负债的流动性配置，进一步完善相关流动性指标，密切监测流动性情况；加快筹资进度，在老股东增资、新股东引进、再保险融资、资产融资、发行次级债（次级可转换债券、混合资本债券、次级定期债券）等方式中择机充实资本。为提高公司现金流管理及预防综合情景和特定风险情景对公司未来现金流的影响，公司将进一步调节保费结构，提高期缴型传统保险的销售比例，并根据需要采取临时性的产品策略，改善业务现金流；同时，进一步加强业务品质管理；制定稳健的资产运作操作规划；促进新分支机构增设与业务发展的协调，以加强费用控制。公司将依据每季度偿付能力测试、现金流预测等结果，跟踪业务规划的执行情况和业务经营情况，采取适当措施，加强资本管理和现金流管理，防范流动性风险。

5.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指由于不完善的内部操作流程、人员、系统或外部事件而导致直接或间接损失的风险，包括法律及监管合规风险。

公司面临的操作风险主要有三类，一是欺诈风险，指欺诈实施者利用欺诈机会进行欺诈活动，给行业、公司或者客户造成经济或声誉损失的风险。保险业属于资金密集行业，不法分子容易利用此特点，借保险销售的名义开展非法集资或者合同诈骗活动，从而给保险公司造成经济及品牌声誉损失。二是违规风险，指分支机构及其员工对监管政策理解不透或者执行不到位，导致外部

监管单位处罚。三是销售风险，指不良销售导致的投诉率、犹豫期撤单率增高和新契约回访成功率降低，或者保险合同纠纷、理赔纠纷增多，造成客户流失、财务损失、公司声誉受损的风险。销售风险中极易高发的事件为销售误导，包括未正面介绍保险合同、违规承诺未来收益、隐瞒与保险合同有关的重要内容、未明确说明保险责任和责任免除等，导致客户不知道自己购买的是保险或者对保险合同的真实内容不了解，造成退保纠纷或者理赔纠纷。同时代签名、套利、代回访等也是销售中易发的风险。

2012年，公司不断加强操作风险的防范，持续健全和改善操作风险监控体系，各类操作风险得到有效控制，投诉件数及指数也较上年度有大大好转。

为有效控制操作风险，公司实行违规问责及合规考核机制，完善内部规章制度和业务流程，优化对代签名、生存调查、体检管理、投诉处理、退保风险监测等的应对和处理机制。加强对代理渠道的业务品质监测，及时中止存在重大问题的代理单位的合作。积极完善回访制度，建立可疑电话管理、录音调听制度、工单（问题件）制度，并按监管要求实施新契约回访，对回访中发现的涉及销售误导问题，及时反馈并追踪业务部门处理，切实维护消费者权益。2013年，公司将在保监会继续大力整治销售误导的行业背景下，建立健全经营管理制度，切实规范销售行为，加强销售人员管理，积极贯彻落实相关要求，以客户为中心，提高保险消费者的满意度，提升行业社会形象。

6. 战略风险

战略风险，是指由于战略制定和实施的流程无效或经营环境的变化，而导致战略与市场环境和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风险。

公司以“做稳健于世的百年金融控股蓝筹”为愿景，加强宏观经济趋势研究，科学评估自身能力，制定出与公司发展阶段相适应的战略，将经营中的风险控制在可接受水平。但由于执行力及执行偏差等原因，仍面临部分分支机构对公司战略贯彻落实不到位的风险，可能造成保费目标及业务品质不达标，从而给公司带来经营损失。在战略风险管控方面，公司主要对一年偿付能力充足率、期缴占比、10年期及以上新单期缴占比进行评估。

公司高度重视偿付能力风险的管理，制定出台了《信泰人寿偿付能力管理制度》，定期进行偿付能力评估和动态偿付能力测试，在战略制定、经营规划、投资决策等重大事项前进行偿付能力影响评估，建立偿付能力重大变化时的紧急报送和处理机制，努力实现与公司业务规模、业务结构、风险特征及公司发展规划和资本需求相适应的偿付能力。未来三年，一方面公司将募集一定数量的资本以满足偿付能力充足性的要求；另一方面，将依据经营管理目标，密切关注市场变化，以价值经营为导向，优化产品结构，加大力度销售高价值产品，推动公司内涵式发展。

（二）风险控制

1、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根据中国保监会《保险公司风险管理指引（试行）》和《人身保险公司全面风险管理实施指引》等文件精神，积极制订和完善风险管理制度，形成了以董事会为公司风险管理最高决策机构、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经营管理层直接领导、各职能部门密切配合的与公司发展阶段相适应的风险管理体系。

为了更好的开展风险管理有关工作，公司设立首席风险官，全面负责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公司在经营层设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稽核监察部、财务部、精算与产品部、资产管理中心、业务管理部、客户服务部及各业务部门负责人。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具体组织和开展全面风险管理工作，主要职责包括研究制定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基本政策和工作制度；设定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协调设定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并明确其职责；评估重大决策风险和重大风险解决方案；组织撰写公司年度风险管理报告；指导、协调和监督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开展风险管理工作；研究提高公司风险管理水平的的方法和途径等。

2、风险管理总体策略及执行情况

为确保快速、可持续发展，公司致力于建立与发展阶段相适应的风险管理体系，逐步建立风险偏好体系，完善风险监测指标，不断修正风险容忍度和风险限额，开展风险评估和计量工作，提高风险管理机制的有效性，提高公司整体的风险抵御能力。公司积极倡导风险管理文化，树立诚信价值观，加强对各级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的风险管理理念、知识、流程以及控制方式等培训，不断提升各层级风险管理意识。

公司已初步建立了由董事会决策并负最终责任，风险管理委员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支持，经营管理层直接管理执行，合规与风险管理部牵头组织，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全体员工共同参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稽核监察部负责监督的风险管理体系，严格遵照监管要求实施风险计量、年度风险识别评估等各项工作。

四、2012 年度保费收入前五名保险产品经营信息

单位：人民币万元

费收入排名	保险产品名称	销售渠道	保费收入	新单标准保费收入
1	信泰金祥两全保险（分红型）	银行代理	54,538	6,960
2	信泰金瑞两全保险（分红型）A款	银行代理	45,900	4,590
3	信泰金瑞两全保险（分红型）	银行代理	22,342	2,234
4	信泰金实惠两全保险（分红型）	银行代理	19,539	1,954
5	信泰恒富通两全保险（分红型）	个人代理、银行代理、经纪	11,149	7,617

		代理		
合计	-	-	153,468	23,355

注：

1、此处保费收入指执行《关于印发<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09】15号后口径的保费收入。

2、计算新单标准保费时，保费收入折标方法为趸交折标系数为0.1，1—9年期按照年期折算，10年及以上折标系数为1。

五、偿付能力状况

项目	单位：万元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实际资本	47,297	22,120
最低资本	31,411	20,093
资本溢额	15,886	2,027
偿付能力充足率（%）	151	110

2012年，公司新业务的增长带来的偿付能力压力较大，由于2012年公司积极开展财务分保业务，以确保偿付能力指标满足监管要求，年末偿付能力充足率为151%。公司将定期对偿付能力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和向保监会报告并加大调整产品结构、密切关注偿付能力充足率随业务实际发展而出现的变化，做好管理层防范偿付能力风险的应对措施。

六、其他重要信息

（一）政府补助

1.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本年取得政府补助收入50万元，系武汉洪山区招商引资项目奖励基金（《洪山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11年度招商引资项目奖励资金的通知（洪财[2012]32号）》）。

2.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辽宁分公司本年取得政府补助收入90.73万元，其中50.73万元系沈阳金融商贸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给予的租房补贴（《沈阳金融商贸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会议纪要（金贸办字[2012]2号）》）；另40万元系沈阳市支持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沈阳市财政局关于核付2012年沈阳支持重点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沈财指债[2012]2171号）》）。

3.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心支公司本年取得政府补助收入19.70万元，系苏州工业园区给予的房租补贴。

4.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烟台中心支公司本年取得政府补助收入 62,758.00 元，系芝罘区财政租赁办公用房补助（《芝罘区发展楼宇经济奖励办法(试行)》）。

(二) 税费减免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3 年 1 月 31 日颁布的《关于发布免征营业税的一年期以上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名单(第二十五批)的通知》(财税[2013]12 号)，本公司 46 项返还性人身保险产品享受免征营业税的优惠。

(三) 投资连结保险投资账户的开设

本公司于 2012 年 5 月 25 日取得中国保监会保监寿险[2012]623 号批复同意，设立恒星智胜基金投资账户和恒星稳胜债券投资账户。